

新北市 111 年暑假學校教師影像教學研習營計畫

壹、辦理宗旨：

攝影教育應落實「藝術與人文課程」的理念，學校的課程融入攝影單元，是培養學生「社會實踐」最佳教材，透過邀集具有相關專業攝影知能專家學者與兒童攝影教學經驗的師長們一起討論，設計一個符合當代藝術教學思潮，以學生為本位為主，學科課程為輔的課程架構，做為未來動畫、動態影像基礎的課程內容，歸納出一些具體可參考的面相或內容，讓來參加種子教師研習的老師回到自己的工作崗位，有動力且能持續推動課程，造福學校的親師生。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中華攝影藝術交流學會、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民小學。

參、籌劃小組：

- 一、召集人：康台生
- 二、成員：張仲良、鄧博仁、蔡文祥、林坤明、洪志傑、黃子明、郭宗德、李惠永、莊慧貞、謝基煌。

肆、參加對象與報名資訊：

- 一、本工作坊招收對影像教學有興趣之新北市國小學校正式教師與行政人員預計招收 30 人。
- 二、參加本工作坊之國小教師請於「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教師研習網」報名並經校內行政程序核准，由學校研習承辦人員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報名時間為新北市教育局核准日起至 111 年 7 月 28 日(四)下午 12 時為止。

伍、活動地點：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民小學(新北市三峽區溪東路 213 號)。

陸、活動時間：

111 年 8 月 1 日(一)至 111 年 8 月 2 日(二)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30 分。

柒、活動內容：

- 一、本研習營一梯為期二日，以工作坊形式進行，希望學員能在研習營期間創作出個人影像作品。

二、具體課程內容如下簡述--

(一)上午概念及實務課程，下午規劃小組課程及演練。

(二)課程內容包括：

1. 概念課程--攝影課程在國小教學現況與教學分析、影像的敘事性、傳達與評審標準。
2. 實務主體課程--報導攝影、手機與平板電腦攝影應用、生態攝影。
3. 規劃小組課程觀摩與分享--國小教師示範教學觀摩
4. 分組討論--國小各年級攝影教學策略與建議
5. 綜合座談--心得分享與回饋

(三)研習營課表

■ 8/1 第一天課程		
時間	分享講題與內容	分享人
9:00~9:30	始業式 主辦單位致詞	新北市教育局張明文局長 張仲良理事長
9:30~9:40	規劃課程理念說明	康台生教授
9:40~10:50	國小攝影影像教學現況 教學分析	陸維元教授 國立中正大學副教授
10:50~12:00	攝影理論： 影像、符號、敘事解讀現代攝影	康台生教授 前台師大、輔大藝術學院院長
12:00~13:30	午餐與交流	成福國小代訂便當
13:30~15:00	攝影專題： 數位攝影(智慧型載具教學實例)	洪志傑助理教授 萬能科技大學商設系助理教授
15:00~16:30	兒童攝影影像教學實務 分享(一)	謝基煌主任 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小 郭宗德老師 國立政大附設實踐小學
■ 8/2 第二天課程		
時間	分享講題與內容	分享人
9:00~10:00	攝影專題： 報導攝影的實務與應用	黃子明主任 中國時報攝影中心主任

10:00~11:00	攝影專題： 生態攝影的技巧與應用	李惠永老師 台灣昆蟲攝影專家
11:00~12:00	兒童攝影影像教學實務分 享(二)	蔡文祥老師 策展人、攝影家
11:50~13:00	午餐與交流	成福國小代訂便當
13:00~14:00	兒童攝影影像教學實務分 享(三)	陳敬寶老師 新北市淡水區鄧公國小
14:00~15:00	兒童攝影影像教學實務分 享(四)	陳怡鋁主任 台北市立健康國小
15:00~16:00	分組討論： 國小各年級攝影教學策略 與建議	謝基煌、陳怡鋁、陳敬寶、郭宗德 帶領分組所有參與學員
16:00~16:30	國小攝影影像教學綜合座 談與結業式	張仲良理事長等與會講師

捌、注意事項

- 一、敬請參與研習學員自行攜帶相機、環保杯筷等。
- 二、防疫研習期間進入校園，敬請出示小黃卡等接種證明、實聯制、量溫。若疫情指揮中心另有指引，再依最新指引調整滾動修正。
- 三、參與研習敬請遵守相關防疫規範
 - (一) 研習當日有「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及「自主健康管理經醫院安排採檢而未取得結果」者，基於傳染病防治法規及防疫優先公益考量，不得應考亦不予補考。
 - (二) 研習學員於當日進入校園應出示下列證明並繳交健康聲明切結書

【附件一】方可入校：

 - 1、符合接種 COVID-19 疫苗 3 劑且滿 14 天，請出示疫苗接種證明，出示方式擇一如下：
 - (1) 接種紀錄卡（小黃卡）。
 - (2) 健保卡（有張貼疫苗接種日期）。
 - (3) 疫苗接種數位證明（衛生福利部「數位新冠病毒健康證明」）
 - (4) 健康存摺之疫苗接種紀錄（下載健保快易通 APP，查詢健康存摺）。
 - 2、尚未接種 COVID-19 疫苗 3 劑且滿 14 天，則需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含家用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